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6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8919430767

邮编：730400

地址：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大唐工业区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大唐工业区				
设计生产能力	安装 2 台 10.47 兆瓦燃气锅炉（一用一备）；				
实际生产能力	安装 2 台 10.47 兆瓦燃气锅炉（一用一备）；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 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甘肃恒信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5%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8		4.5%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项目立项~试运行）	<p>(1) 2023 年 4 月，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委托甘肃恒信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取得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关于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景环审[2023]12 号）。</p> <p>(2) 2023 年 5 月，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委托甘肃康顺达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6 月 1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查勘，了解掌握现场相关信息和实际情况后，对该项目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依据验收监测数据和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环境管理情况等检查结果，编制了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编制依据</p>	<p>1、法律、法规</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8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7)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 号，2015 年 4 月 2 日）；</p> <p>(8)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2016 年 5 月 28 日）；</p> <p>(9)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3]37 号，2013 年 9 月 10 日）；</p> <p>(10) 《甘肃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3 号，2019 年 1 月 1 日）；</p> <p>(11) 《甘肃省环境保护条例》（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28 号，2020 年 1 月 1 日）。</p> <p>2、规章制度及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文，2018.5.15）；</p> <p>(3)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 号）；</p>
---	--

(4)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5)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6)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年10月1日）

3、其他依据

(1)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甘肃恒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4月。

(2)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关于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景环建审[2023]12号，2023年5月22日；

(3)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甘肃康顺达检测有限公司，2023年5月。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验收标准选取原则

(1) 验收执行标准以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时采用的各种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要求为依据；

(2) 在验收时执行标准更新或者新颁布相关标准，则本次验收评价标准参考更新或者新颁布的国家或地方标准。

2、环境质量标准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单位：μg/m³

序号	污染物	标准值 (μg/m ³)			依据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年平均	
1	SO ₂	500	150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二类区标准
2	NO ₂	200	80	40	
3	PM ₁₀	/	150	70	
4	PM _{2.5}	/	75	35	
5	CO	10000	4000	/	
6	O ₃	200	/	/	
7	TSP	/	300	200	

(2) 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2 类标准。见表 1-2。

表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3、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具体限值见表 1-3。

表 1-3 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mg/m³

序号	项目	限值 (mg/m ³)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颗粒物	20	排气筒或者烟道
2	二氧化硫	50	

3	氮氧化物	200	
4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烟囱排放口

(2)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锅炉软化设备产生的废水以及锅炉定期排水属于清净水，由锅炉房内污水管网汇集至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具体排放标准值见表 1-4。

表 1-4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序号	项目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备注
1	悬浮物	4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2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300	
3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500	
4	氨氮	/	
5	动植物油	100	

(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标准值如表 1-5 所示。

表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指标名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固体废弃物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表二 建设项目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2) 建设单位：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				
2、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项目位于景泰县大唐工业园区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院内，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3、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燃气锅炉房。项目锅炉房设置 2 台 10.47MW 燃气热水锅炉(一用一备)为智能玻璃温室大棚供暖，项目年运行 230 天(4 月 1 日~10 月 15 日)，冬季供暖期依托大唐电厂供暖，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组成。				
对照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意见，对环评报告中的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与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进行现场调查和核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实际建设情况对比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与环评阶段一致
主体工程	锅炉	锅炉房建筑面积 337.5m ² ，安装 2 台 10.47MW 燃气热水锅炉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辅助工程	水处理间	位于锅炉房内，主要为锅炉提供软化水，采用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大通量 uF 精密过滤器~高压 RO 膜反渗透设备制造软化水。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值班室及控制室	位于锅炉房内，用于控制锅炉房日常运行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用水为大唐工业园区给水管道供给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排水	废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供电	由园区供电系统供给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供气	本项目采用天然气，天然气供给通过市政天然气管道供入，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产废水主要为软化系统排水和锅炉排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废气	每台锅炉配套 1 套低氮燃烧器，锅炉烟气经 2 根 8m 高烟囱排放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均布设在室内，并安装减震基座和隔声罩等；加强设备维护等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固废	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定期更换回收，不在本项目区贮存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一致

4、总平面布置

总平面布置应保证了工艺流畅，合理组织功能分区，满足锅炉供热系统工艺流程及安全防护的要求；锅炉房线路及管线走线清晰明确，附属设施的合理配置，锅炉房局部与整体和谐统一，总平面布置合理。锅炉房平面布置见图2。

5、供暖范围及供暖面积

供暖范围：23万平智能玻璃温室

6、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项目两台10.47MW供暖锅炉年运营天数为230天，平均每天运行5h；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由公司内部调配。

7、主要生产设备

工程主要设备详见表2-2，与环评阶段设计一致。

表2-2 工程主要设备对比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全预混水冷燃气热水锅炉	LNE 9.0 COMPACT	台	2	配套低氮燃烧器
2	烟囱	Φ0.5m，高8m	根	2	/
3	板式换热器	M15M-IS16/316L-97-LIQUID	台	2	
4	一次侧循环泵	流量：80m³/h；扬程：H=17米，功率：5.5KW	台	2	
5	高位水箱	0.5m³ 不锈钢	套	2	
6	一次侧水泵控制柜		套	2	
7	热水罐	3000m³	台	1	

8、工程投资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400万元，环保概算投资：18万元，占工程预算总投资的4.5%；工程实际总投资：400万元，实际环保实际投资：18万元，占工程实际总投资的4.5%，环保投资情况见表2-3。

表 2-3 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设计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治理措施	投资	治理措施	投资
废气治理	锅炉烟气	2套水冷预混低氮燃烧技术+2根8m高排气筒	15	与环评阶段一致	15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于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选用低噪设备	3	与环评阶段一致	3
固体废物处置	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	厂家回收处置	/	与环评阶段一致	0
合计		/	18	/	18

9、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验收对环评报告表中的敏感点进一步核实，根据本次验收调查范围确定环境保护目标，并根据实地勘查，将原环评报告表中未提到且项目可能对其产生影响的环境保护目标（如新增的居民点等）作为本次验收新增的监测点位。经现场调查，项目周边500米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

10、项目变更情况统计

工程建设内容的变动是指实际建成的工程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工程相比的变动情况，工程变动调查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工艺、主要环保措施、建设方案和运行方案变动。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未发生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原辅材料为天然气，消耗能源主要为水、电，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年需求量	来源
1	天然气	Nm ³ /a	150 万	天然气由管网供给
2	新鲜水	m ³ /a	655.5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3	电	Kw·h	4.8 万	市政供电系统供给

2、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水源为工业园区供水管网，依托原有供水系统供给，可满足生产需求。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项目用水主要为锅炉用水、软化水系统用水。

①锅炉补水：主要为管网损耗补水和定期排水补水。本项目锅炉日循环水量约为100m³/d，管网损失量为循环水量的1%，运行期间管网损失补水量为1m³/d；锅炉定期排水占循环水量的1%，需补充软水量为1m³/d，即锅炉补水量为2m³/d。

由于自来水中含有大量Ca²⁺和Mg²⁺离子，会在锅炉炉体内结垢，因此需对原水进行软化，本项目锅炉用水由软化水系统供给，则软化水系统需制备软水2m³/d，锅炉软水装置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大通量uF精密过滤器效率为70%，则需消耗新鲜水量约为2.85m³/d。

②软化水系统用水：本项目采用全自动软水器进行水质软化处理，交换器内的PP滤芯和活性炭大约二月再生一次，锅炉运行230天，约再生3次，对于PP滤芯和活性炭冲洗耗水量按每次4m³计算，即每日用水量为0.05m³/d。

综上，本项目新鲜水用量为2.85m³/d（655.5m³/a）。

(2) 排水

本项目排水为锅炉定期排水和软化水系统排水。

项目锅炉定期排水量为1m³/d，软化水系统排水量为0.85m³/d，即生产废水排放量为1.85m³/d（425.5m³/a），生产废水经排污降温池预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管网。本项目给排水平衡见表2-5，水平衡图见图3。

表 2-5 项目给排水平衡一览表 单位：m³/d

序号	用水项目	新鲜水	损耗量	排放量	备注
1	锅炉用水	/	1	1	使用软水系统生成2m ³ /d软水
2	软化系统用水	2.85	/	0.85	产生2m ³ /d软水用于锅炉
合计	/	2.85	1	1.8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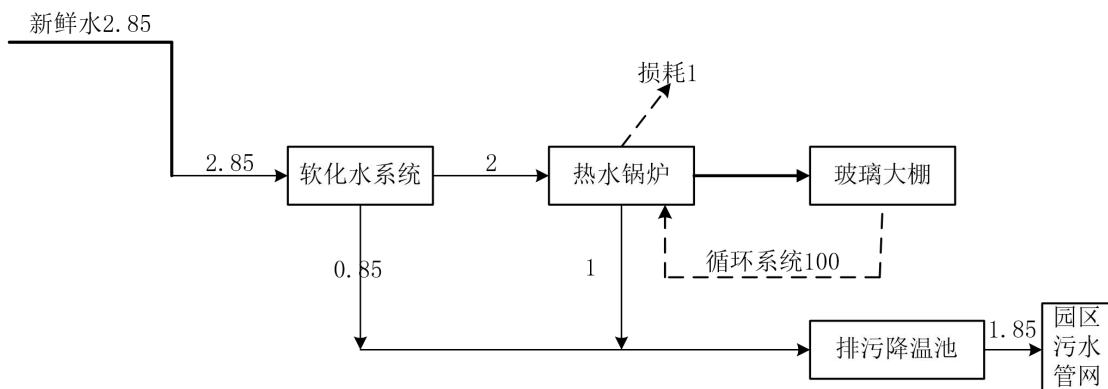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来自园区电网，依托原有供电设施。

(4) 供气

本项目用气来自市政天然气管网，燃气由甘肃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供给。

项目使用天然气符合《天然气》（GB17820-1999）II类技术指标，根据甘肃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科学院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兰州油气资源研究中心地球化学测试部于2018年11月12日出具的检测报告（兰地化测字D03第073号）（见附件），其性质和组分见表2-6、表2-7。

表 2-6 天然气性质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值	备注
1	低位发热量 (MJ/Nm ³)	49.37	
2	高位发热量 (MJ/Nm ³)	54.79	
3	相对密度	0.6868	空气为 1.0
4	气化率 (m ³ /t) (气化后 20℃)	1456	

表 2-7 天然气组分一览表

项目	组分	%
1	氢气	0.00
2	氦气	0.00
3	氮气	0.61
4	氧气	0.00
5	硫化氢	0.00
6	氫气	0.00
7	二氧化碳	0.017
8	二氧化硫	0.000
9	甲烷	97.31
10	乙烷	1.61
11	乙烯	0.0047
12	丙烷	0.33
13	异丁烷	0.044
14	正丁烷	0.061
15	新戊烷	0.0020
16	异戊烷	0.0032
17	正戊烷	0.00
18	己烷	0.00
19	庚烷	0.000
20	辛烷	0.000
21	壬烷	0.000
22	癸烷及以上	0.000
23	甲基环戊烷	0.000
24	苯	0.000
25	环己烷	0.000
26	甲基环己烷	0.000

27	甲苯	0.000
28	乙苯	0.000
29	对二甲苯	0.000
30	间二甲苯	0.000
31	邻二甲苯	0.000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简述

(1)供暖工艺流程简述

锅炉房将 80°C热水经管输送到玻璃大棚，经过散热器水温降到 60°C，然后经管网回水管输送回到除污器，再经热水循环泵升压后进入锅炉。锅炉房补水通过软水器、除氧器处理后进入锅炉房补水系统。

除污器工作原理：供暖管网系统中高速流动的水进入除污器后，由于流动截面的突然扩大而使水流速度快速下降，系统中的杂质、污物通过滤网装置时被隔离出来，靠其自重使杂质、污物沉积在除污器的底部，开启除污器排污阀后将其排出，减轻水中杂物对水泵叶片的冲刷和泵体的磨损；同时，也可将供暖管网系统中的空气存积在除污器的顶部，开启排气阀后将空气排出，使管网和循环水泵正常运行。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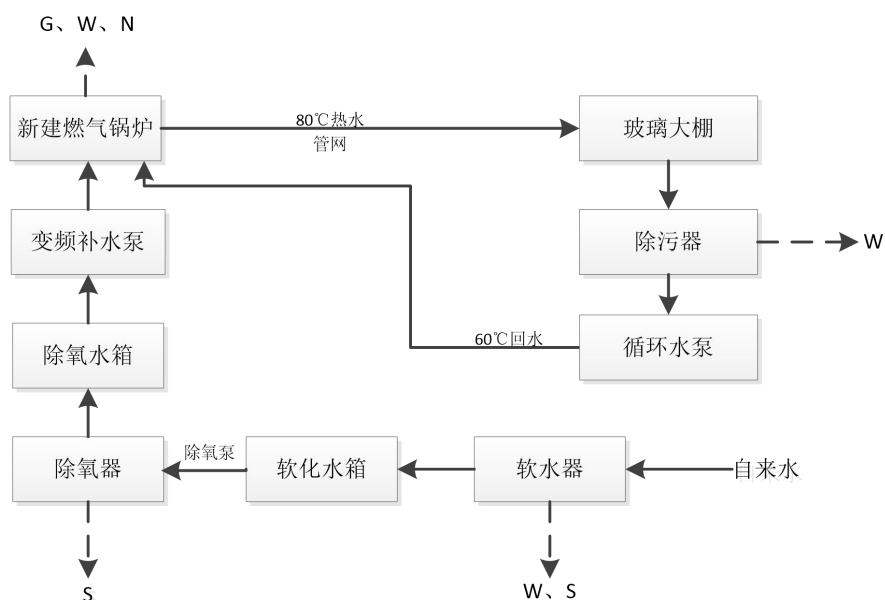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以及产污节点图

2.2 软水系统工作原理

1、粗滤：自来水进入过滤器（精石英砂 4-6 目）去除水中含有的泥沙、铁锈、胶体物质、悬浮物等颗粒在 20 μm 以上物质；再经过活性炭过滤器（颗粒活性炭 8-16 目）去除水中的色素、异味、有机物等对人体有害的物质。

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过滤材料。

2、精滤：经精密过滤器（PP 芯，1 μm ）去除水中的有机物及细菌，使水的浊度和色度达到优化，保证反渗透系统的进水要求。

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过滤材料。

3、反渗透处理：安装有反渗透膜，用于除去水中的杂质离子。通过两级反渗透进行处理。

项目多介质过滤器在实用过程中截留的颗粒物杂质累积，将堵塞滤料；活性炭过滤器在使用过程中将逐渐被水中的有机物等包裹，减少了与水的表面接触，进而降低了其应用效率，影响后端反渗透装置的使用寿命。因此，需定期对多介质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进行反冲洗，产生反冲洗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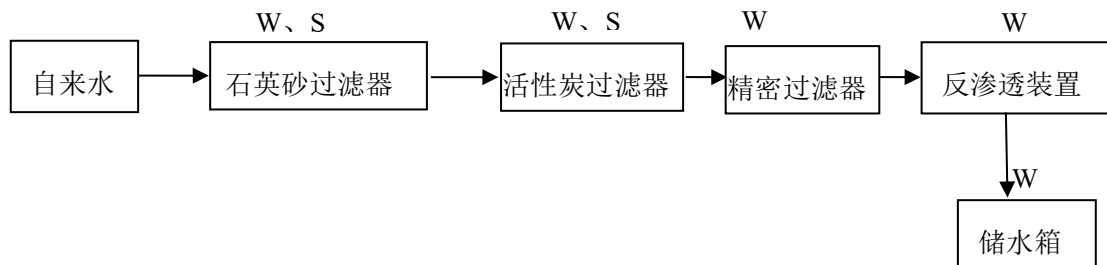


图 5 软水制备流程图

表三 污染源及污染物产排情况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气

锅炉房安装 2 台 10.47MW 的燃气热水锅炉（一用一备），废气经烟道收集后由 2 根 8m 高烟囱排放，废气主要为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燃烧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每台锅炉均自带强制混合式（预混式）燃烧器，并采用“烟气再循环”技术。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和锅炉运行情况核算，锅炉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SO₂、和 NO_x 的浓度都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038t/a、0.01t/a、0.172t/a。

2、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包括软水制备和系统再生产生的废水和锅炉定期排水。

①软水系统排水

软化水处理装置废水主要为浓水及反冲洗水，软化废水排放量为 0.85m³/d（195.5m³/a）。

②锅炉排水

锅炉排水量为 1m³/d（230m³/a），主要污染物为 SS、COD、溶解性总固体（全盐量）等，经锅炉房下水系统收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锅炉燃烧器、水泵、风机等设备。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噪声源	声源位置	个数（台）	噪声值（dB(A)）
锅炉燃烧器	锅炉	2	70-90
循环水泵	水泵	2	75-90
补水泵		2	70-90
原水泵		1	75-90
纯水泵		1	70-90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软化水处理设备中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

软化处理器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更换一次产生 0.4t/次（0.2t/a）。项目软化水制备过程中产生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项目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换下来的直接带走，不在厂内贮存。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防治措施详见表 3-2。

表 3-2 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污染源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措施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锅炉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每台锅炉均配套低氮燃烧系统，锅炉烟气经 2 根 8m 高的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锅炉定排水	SS、COD、溶解性总固体(全盐量)	园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软水系统排水	SS、COD、溶解性总固体(全盐量)	园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设备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本项目设备均布设在锅炉房内，水泵、锅炉燃烧器等设备均安装减振基座	与环评一致
固废	软水制备系统	一般工业固废	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厂区内贮存	与环评一致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炉房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满足园区供热规划，具有较明显的社会、经济、环境综合效益。本项目在执行“三同时”原则的基础上，严格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并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环评单位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补充、修改。经局务会审查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位于景泰县大唐工业园区。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新建 2 台 10.47MW 燃气热水锅炉（一用一备）为智能玻璃温室大棚供暖，项目年运行 230 天（4 月 1 日~10 月 15 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报告表》结论和专家组评审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可行。

二、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施工期和运营期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报告表》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

安装 2 套水冷预混低氮燃烧技术+8m 高排气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做好节水和废水处理工作。锅炉排污水及软化水处理系统排水通过絮凝+澄清工艺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项目需采用基础减震、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等措施，确保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按照“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拉运。软化处理器的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换下来的直接带走，不在厂内贮存。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规范化建设排污口，并设置明显的标识标志。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六）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规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七）建立完善企业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渠道，主动发布企业环境保护信息，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

三、本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评文件。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景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组织开展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及监督管理工作。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

2023年5月22日

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工程在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中均提出了相关的环保措施和建议，本次调查通过查阅施工单位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咨询施工单位及建设单位项目相关情况及现场调查，核实了工程环保措施的实际落实情况并列表分析。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未收到有关本项目施工环保投诉问题。

工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 4-1、4-2。

表 4-1 环评文件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中提出的环保措施	实际完成情况	执行情况及效果
废气	每台锅炉均配套低氮燃烧系统，锅炉烟气经 2 根 8m 高的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阶段一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锅炉烟气中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废水	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定排水经下水管网排至园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阶段一致	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噪声	产噪设备均布设在室内，安装消声、减振等措施	本项目设备均布设在锅炉房内，水泵、锅炉燃烧器等设备均安装减振基座	根据验收监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回收处理，不在厂区内贮存	与环评阶段一致	经过现场勘查，本项目运营期固废均妥善处理，环保措施有效。

表 4-2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序	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保措施	执行情况	实际效果
1	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每台锅炉配套低氮燃烧系统，锅炉烟气经 2 根 8m 高的排气筒排放；产噪设备均布设在锅炉房内，并安装减振基座；废水经下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回收处理，且各项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项目已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保设施，落实了“三同时”制度，本项目调试期产生的“三废”均达标排放，符合环保要求。
2	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	本项目排污许可属于登记管理，已办理排污许可证	已落实
3	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竣	经调试，各项环保措施均正	已落实

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常运行，各类污染物均能达到排放，正在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p>综上，项目认真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保部门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环保措施处理能力和处理效果能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和审批意见提出的要求。</p>		
<p>四、总量控制指标</p>		
<p>(1)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中要求，本项目实施登记管理。不管控排放总量及浓度。</p>		
<p>(2)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废水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故项目废水无总量控制指标建议。</p>		
<p>六、排污许可管理</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企业端申请排污许可证，并于2023年6月12日通过登记。</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确保本次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在检测全过程对包括布点、采样、样品的运输和储存、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

一、监测分析方法

1、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5-1。

表 5-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³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0mg/m ³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0mg/m ³
4	样品采集	固定污染源排放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

2、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来源

序号	项目	单位	测定方法	分析方法来源	测定仪器
1	噪声	dB (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YQ-067) AWA6021A 声校准器 (YQ-053)

二、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结果见表 5-3。

表 5-3 仪器检定结果一览表

名称	型号	检定/校准单位	有效期	检定结果
YQ3000-D 大流量烟尘 (气) 测试仪 (20 代)	YQ-034	甘肃华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10.06	合格

噪声监测仪器检定结果见表 5-4。

表 5-4 噪声监测仪器检定结果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1A 型声级校准器	
有效期限	2022.10.09-2023.10.08	有效期限	2022.10.10-2023.10.09
检测日期	单位: dB (A)		

	标准值	检测前测定值	检测后测定值
2023.05.31	94.0	94.1	94.1
2023.06.01	94.0	94.0	94.1
执行标准	±0.5		
评价结果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有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

在锅炉烟道出口各布设 1 个监测点，见图 6；

(2) 监测因子

烟气量、颗粒物、SO₂、NO_x，同步记录锅炉运行工况；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4) 执行标准：执行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二、噪声

(1) 监测布点

共布设 4 个监测点，在锅炉房东、南、西、北厂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见图 6；

(2) 监测因子

连续等效 A 声级；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4) 执行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委托甘肃康顺达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6月1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查勘，了解掌握现场相关信息和实际情况后，对该项目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监测期间，各工序正常运行、环保措施运行正常，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生产需求，见表7-1，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表 7-1 监测期间锅炉运行工况

检测日期	污染源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MW)	实际生产能力 (MW)	生产负荷 (%)
2023.05.31	1#锅炉	10.47	8.38	80
2023.06.1	1#锅炉	10.47	8.38	80

二、验收监测结果

1、锅炉烟气有组织监测结果

锅炉烟气有组织监测结果见表7-2。

表 7-2 锅炉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设施基本情况	测点位置	锅炉排放口			排气筒面积 (m ²)	0.2500	
	烟气流速 (m/s)	11.4			烟温 (°C)	95.0	
	大气压 (kPa)	84.0			含湿量 (%)	2.3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废气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折算系数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2023.05.31	颗粒物	6325	4.8	1.08	5.3	5.7	0.034
		6266	4.8	1.08	4.8	5.2	0.030
		6174	4.8	1.08	5.6	6.0	0.035
		均值	6255	4.8	1.08	5.2	5.6
	氮氧化物	6325	4.8	1.08	22	24	0.139
		6266	4.8	1.08	27	29	0.169
		6174	4.8	1.08	24	26	0.148
		均值	6255	4.8	1.08	24	26
	二氧化硫	6325	4.8	1.08	3L	3L	9.49×10 ⁻³
		6266	4.8	1.08	3L	3L	9.40×10 ⁻³

		6174	4.8	1.08	3L	3L	9.26×10^{-3}	
	均值	6255	4.8	1.08	3L	3L	9.38×10^{-3}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1						
2023.06.01	颗粒物	6318	4.8	1.08	6.2	6.7	0.039	
		6212	4.8	1.08	5.8	6.3	0.036	
		6097	4.8	1.08	6.0	6.5	0.037	
	均值	6209	4.8	1.08	6.0	6.5	0.037	
	氮氧化物	6318	4.8	1.08	26	28	0.164	
		6212	4.8	1.08	23	25	0.143	
		6097	4.8	1.08	25	27	0.152	
	均值	6209	4.8	1.08	25	27	0.155	
	二氧化硫	6318	4.8	1.08	3L	3L	9.48×10^{-3}	
		6212	4.8	1.08	3L	3L	9.32×10^{-3}	
		6097	4.8	1.08	3L	3L	9.15×10^{-3}	
	均值	6209	4.8	1.08	3L	3L	9.31×10^{-3}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表 2 中 (燃气锅炉)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20					
二氧化硫		50						
氮氧化物		200						
备注	1、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 2 的排放限值； 2、有组织废气“检出限+L”表示未检出。							
<p>由表 7-2 可知，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p> <p>2、噪声监测结果</p> <p>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p>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名称 \ 检测时间	2023.05.31		2023.06.01	
	昼间 dB(A)	夜间 dB(A)	昼间 dB(A)	夜间 dB(A)
厂界东侧	49.4	39.7	47.6	39.6
厂界南侧	48.4	36.0	48.6	38.2
厂界西侧	48.3	38.7	48.0	38.6
厂界北侧	49.3	38.5	47.2	40.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备注	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由表 7-3 可知，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结论：

1、“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经现场调查，本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环保部门未收到相关的环境投诉和环保纠纷，施工现场无遗留的环境问题；运营期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落实了“三同时”制度，目前环保设施运转状况良好。

2、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锅炉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SO₂、NO_x，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3、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包括软水制备和系统再生产生的废水和锅炉定期排水，主要污染物为 SS、COD、溶解性总固体（全盐量）等，经锅炉房下水收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4、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5、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为软化处理器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项目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换下来的直接带走，不在本项目内贮存。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本项目运营期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6、验收结论

本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委托甘肃恒信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5 月 22 日取得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关于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景环审[2023]12 号）。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施工建设；2023 年 5 月初建成并进行调试。

经现场勘查，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各项监测指标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二、建议：

1、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定期对“三废”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应按项目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档案，如发现异常或发生事故，加密监测频次，并分析污染原因，确定污染源项，及时采取应急措施。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大唐工业区					
	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4° 09' 44.1, 37° 15' 1.96				
	设计年生产能力	2台 10.47MW 燃气热水锅炉（一用一备）			实际年生产能力	2台 10.47MW 燃气热水锅炉（一用一备）	环评单位	甘肃恒信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			审批文号	景环审 [2023]1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620423MA73T89264001W				
	验收单位	甘肃恒信安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甘肃康顺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		所占比例（%）	4.5				
	实际总投资（万元）	4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4.5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	15	噪声(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0	绿化	0	其它（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工作时	1150h				
运营单位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620423MA73T89264			验收时间			2023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 t/a；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t/a；大气污染物排放量——t/a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文件

景环审〔2023〕12号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 关于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环评单位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补充、修改。经局务会审查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位于景泰县大唐工业园区。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新建2台10.47MW燃气热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水锅炉（一用一备）为智能玻璃温室大棚供暖，项目年运行 230 天（4 月 1 日-10 月 15 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报告表》结论和专家组评审意见，项目在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可行。

二、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施工期和运营期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报告表》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锅炉废气通过 2 套低氮燃烧器+8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二）做好节水和废水处理工作。锅炉排污水及软化水处理系统排水通过絮凝+澄清工艺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项目需采用基础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等措施，确保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按照“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拉运；软化处理器的废滤芯（PP 滤芯和活性炭）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后直接带走，不在厂内贮存。

（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



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规范化建设排污口，并设置明显的标识标志。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六)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规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七)建立完善企业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渠道，主动发布企业环境保护信息，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

三、本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评文件。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景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组织开展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及监督管理工作。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
2023年5月22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单位名称 (1)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省份 (2)	甘肃省	地市 (3)	白银市	区县 (4)	景泰县
注册地址 (5)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			
行业类别 (7)		蔬菜种植			
其他行业类别		锅炉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04°9'43.63"	中心纬度 (9)		37° 15'3.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		91620423MA73T89264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12)		李金霞	联系方式		18919430767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智能玻璃温室大棚		番茄	2600		吨
燃料使用信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燃料类别		燃料名称	使用量	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燃料 <input type="checkbox"/> 液体燃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气体燃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天然气	15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吨/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方米/年	
涉VOCs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VOCs辅料1吨/年以上填写) (15)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16)		治理工艺		数量	
脱硝设施		低氮燃烧法		1	
排放口名称 (17)		执行标准名称		数量	
DA00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1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20)		去向	
软化水处理设备中的废滤芯 (PP 滤芯和活性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厂家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厂家回收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620423MA73T89264001W

排污单位名称：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423MA73T89264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6月12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12日至2028年06月1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康顺检测



212812051361

检测报告

编号: KSJC/BG2023-060801

项目名称: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康顺检测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清楚、齐全，涂改、无审批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我公司提出书面申诉(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 4.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不得用于标签、包装、广告、宣传等。各种形式篡改均属无效。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
- 5.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期间生产工况下的检测结果负责。
- 6.当委托方要求用电子和传真等设备传送检测结果时，检测单位为委托方保密相关信息。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本单位有权进行处理，不再留样。
- 8.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
- 9.本机构不承担抽样工作的项目，仅对来样负责。

公司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 1254 号（兰州国际家居建材博览城 B1 区第 22 幢 2 单元 2210 号）

电话：0931—2884010

邮编：730070

E-mail: 564376742@qq.com



一、任务由来

受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承担了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依据国家有关环境检测技术规范,我公司于2023年05月31日-06月01日派遣检测小组对该项目进行了检测,并根据国家有关环境质量标准及监测技术规范,结合检测结果编制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见表2-1;噪声检测信息详见表2-2。

表2-1 有组织废气检测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2023.05.31 2023.06.01	在有组织废气锅炉排放口布 设1个检测点位。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 物、烟气黑度共4项。	3次/天, 检测2天。

表2-2 噪声检测信息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2023.05.31 2023.06.01	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各 布设一个检测点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各检测1次, 连续检测2天。

三、检测方法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3-1;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3-2。

表3-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方法检 出限(mg/m ³)	使用仪器及编号
1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T 57-2017	3	YQ3000-D 大流量 烟尘(气)测试仪(20 代)(YQ-034)



2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20代) (YQ-034)
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1.0	FA2055 电子天平 (YQ-059)
4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	林格曼黑度级 QT201 (YQ-072)

表3-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依据的标准名称、代号(含年号)	测量精度	仪器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仪器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0.1dB (A)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YQ-067) AWA6021A 声校准器 (YQ-053)

四、质量控制

为了保证检测数据的完整性、可靠性和准确性。检测人员经技术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对布点、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检测数据采用三级审核制。

(1) 本次检测所用仪器、量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分析人员校准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使用仪器检定内容见表 4-1。

(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3)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检测的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样品均在检测有效期内。

(4) 本次检测前后均对噪声检测仪进行了校准，噪声仪器校准结果：仪器符合要求，噪声检测仪器校准结果见表 4-2。



表 4-1 检测使用仪器检定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测项目	有效期至	检定部门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20 代)	YQ-034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2023.10.06	甘肃华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表 4-2 噪声检测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AWA6021A 型声级校准器	
有效期限	2022.10.09-2023.10.08	有效期限	2022.10.10-2023.10.09
检测日期	单位: dB (A)		
	标准值	检测前测定值	检测后测定值
2023.05.31	94.0	94.1	94.1
2023.06.01	94.0	94.0	94.1
执行标准	±0.5		
评价结果	合格		

本次检测严格按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在受控情况下进行,因此检测数据真实、可信。

五、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5-1;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 5-2。



康顺检测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设施基本情况	测点位置	锅炉排放口		排气筒面积 (m ²)	0.2500			
	烟气流速 (m/s)	11.4		烟温 (°C)	95.0			
	大气压 (kPa)	84.0		含湿量 (%)	2.3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废气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折算系数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2023.05.31	颗粒物	6325	4.8	1.08	5.3	5.7	0.034	
		6266	4.8	1.08	4.8	5.2	0.030	
		6174	4.8	1.08	5.6	6.0	0.035	
		均值	6255	4.8	1.08	5.2	5.6	0.033
	氮氧化物	6325	4.8	1.08	22	24	0.139	
		6266	4.8	1.08	27	29	0.169	
		6174	4.8	1.08	24	26	0.148	
		均值	6255	4.8	1.08	24	26	0.150
	二氧化硫	6325	4.8	1.08	3L	3L	9.49×10 ⁻³	
		6266	4.8	1.08	3L	3L	9.40×10 ⁻³	
		6174	4.8	1.08	3L	3L	9.26×10 ⁻³	
	均值	6255	4.8	1.08	3L	3L	9.38×10 ⁻³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表 2 中 (燃气锅炉)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20					
二氧化硫		50						
氮氧化物		200						
	烟气黑度	<1						



备注	1、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的排放限值； 2、有组织废气“检出限+L”表示未检出。
----	--

续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设施基本情况	测点位置	锅炉排放口			排气筒面积 (m ²)	0.2500	
	烟气流速 (m/s)	11.7			烟温 (°C)	95.2	
	大气压 (kPa)	84.0			含湿量 (%)	2.3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废气流量 (m ³ /h)	含氧量 (%)	折算系数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2023.06.01	颗粒物	6318	4.8	1.08	6.2	6.7	0.039
		6212	4.8	1.08	5.8	6.3	0.036
		6097	4.8	1.08	6.0	6.5	0.037
	均值	6209	4.8	1.08	6.0	6.5	0.037
	氮氧化物	6318	4.8	1.08	26	28	0.164
		6212	4.8	1.08	23	25	0.143
		6097	4.8	1.08	25	27	0.152
	均值	6209	4.8	1.08	25	27	0.155
	二氧化硫	6318	4.8	1.08	3L	3L	9.48×10 ⁻³
		6212	4.8	1.08	3L	3L	9.32×10 ⁻³
		6097	4.8	1.08	3L	3L	9.15×10 ⁻³
	均值	6209	4.8	1.08	3L	3L	9.31×10 ⁻³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表 2 中 (燃气锅炉)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20			
	二氧化硫			50			





康顺检测

	氮氧化物	200
备注	1、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 2 的排放限值； 2、有组织废气“检出限+L”表示未检出。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名称	2023.05.31		2023.06.01	
	昼间 dB(A)	夜间 dB(A)	昼间 dB(A)	夜间 dB(A)
厂界东侧	49.4	39.7	47.6	39.6
厂界南侧	48.4	36.0	48.6	38.2
厂界西侧	48.3	38.7	48.0	38.6
厂界北侧	49.3	38.5	47.2	40.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备注	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以下空白

检测单位：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编写：李玲

签发：李博文

审核：李颖萍

签发日期：2023.06.08



康顺检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2812051361

名称: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 1254 号(兰州国际家居建材博览城 B1 区第 22 幢 2 单元 2210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颁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2812051361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6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3年7月8日，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甘肃康顺达检测有限公司以及特邀专家（3人）组，会议成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查阅了相关资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经过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①项目名称：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
- ②建设性质：新建；
- ③建设单位：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 ④建设地点：景泰县大唐工业园区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院内。

主要建设内容：为燃气锅炉房。项目锅炉房设置2台10.47MW燃气热水锅炉（一用一备）为智能玻璃温室大棚供暖，项目年运行230天（4月1日~10月15日），冬季供暖期依托大唐电厂供暖。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包括供水、供电等）、环保工程（包括污水处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理等）等部分组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4月，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委托甘肃恒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5月22日取得白银市生态环境局景泰分局《关于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景环审[2023]12号）。本项目已取得排污登记许可证（证书编号：91620423MA73T89264001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48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根据现场实际调查，项目实际总投资实际为48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范围与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并对照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等相关文件，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调查

（一）废气

该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废气主要为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燃烧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每台锅炉均自带强制混合式（预混式）燃烧器，并采用“烟气再循环”技术，锅炉烟气经2根8m高的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生产废水，包括软水制备和系统再生产产生的废水和锅炉定期排水。

经锅炉房下水系统收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三）噪声

运营期对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及距离措施衰减噪声强度，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软化处理器的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项目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换下来的直接带走，不在厂内贮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根据《验收检测报告》，检测结果如下：

4.1 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4.2 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4.3 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东西南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4 固体废物

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做到规范处置。主要为软化处理器的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项目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设备厂家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滤芯（PP滤芯和活性炭）由厂家换下来的直接带走，不在本项目内贮存。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本项目运营期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现场调查及验收检测结果可知，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各污染物产生节点进行了有效治理，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的处置，因此项目的运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环境管理检查

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环保档案资料齐全。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锅炉房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废气、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废水有合理去向，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验收组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进一步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健全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长：

验收组其他成员：



白银海升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